

证券代码：835864

证券简称：中晟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中晟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##### （一）召开情况

苏州中晟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九十七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	第九十七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是公司经营的正常需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中晟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中晟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9日